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建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盐城市建湖新一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:我局查处你公司拖欠工人工资一案,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公司送达相关法律文书。依据《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《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》(建人社察令字[2025]第202号)。请你公司按照文书的规定要求执行。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建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